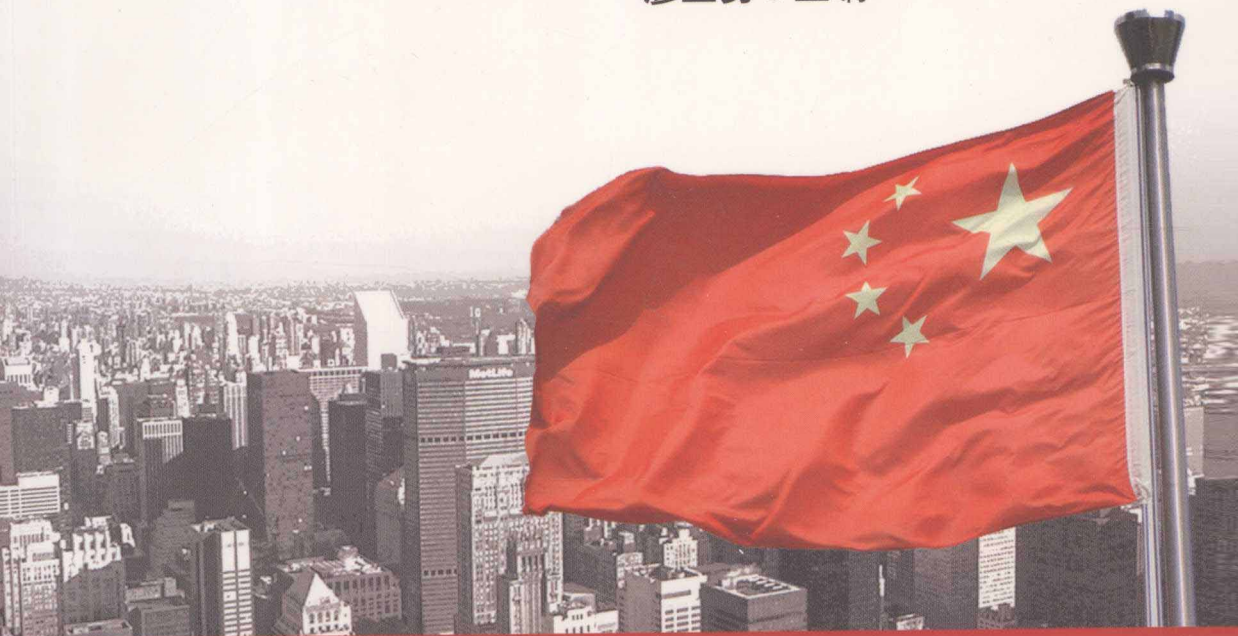


为什么要 保卫人民国家

胡联合 胡鞍钢 廖立勇◎著
廖立勇◎主编




先哲云：“天下之患，最不可为者，名为治平之事，而其实有不测之忧。坐观之变，而不为之所，则恐至于不可救。”胡锦涛强调：“我们在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所肩负任务的艰巨性和繁重性世所罕见，我们在改革发展稳定中所面临矛盾和问题的规模和复杂性世所罕见，我们在前进中所面对的困难和风险也世所罕见。”安而不忘危、治而不忘乱、存而不忘亡的告诫之声始终环绕着我们！

 中国长安出版社

为什么要 保卫人民国家

胡联合 胡鞍钢 廖立勇◎著
廖立勇◎主编



 中国长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为什么要保卫人民国家 / 廖立勇主编; 胡联合, 胡鞍钢, 廖立勇著. —北京: 中国长安出版社, 2012. 5
ISBN 978-7-5107-0528-1

I. ①为… II. ①廖…②胡…③胡… III. ①安定团结—研究—中国 IV. ①D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03081 号

为什么要保卫人民国家

廖立勇 主编

胡联合 胡鞍钢 廖立勇 著

出 版: 中国长安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 14 号 (100006)
网 址: <http://www.ccapress.com>
邮 箱: ccapress@yahoo.com.cn
发 行: 中国长安出版社
电 话: (010) 85099947 85099948
印 刷: 三河市杨庄镇明华印装厂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6 开
印 张: 30
字 数: 450 千字
版 本: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7-0528-1
定 价: 48.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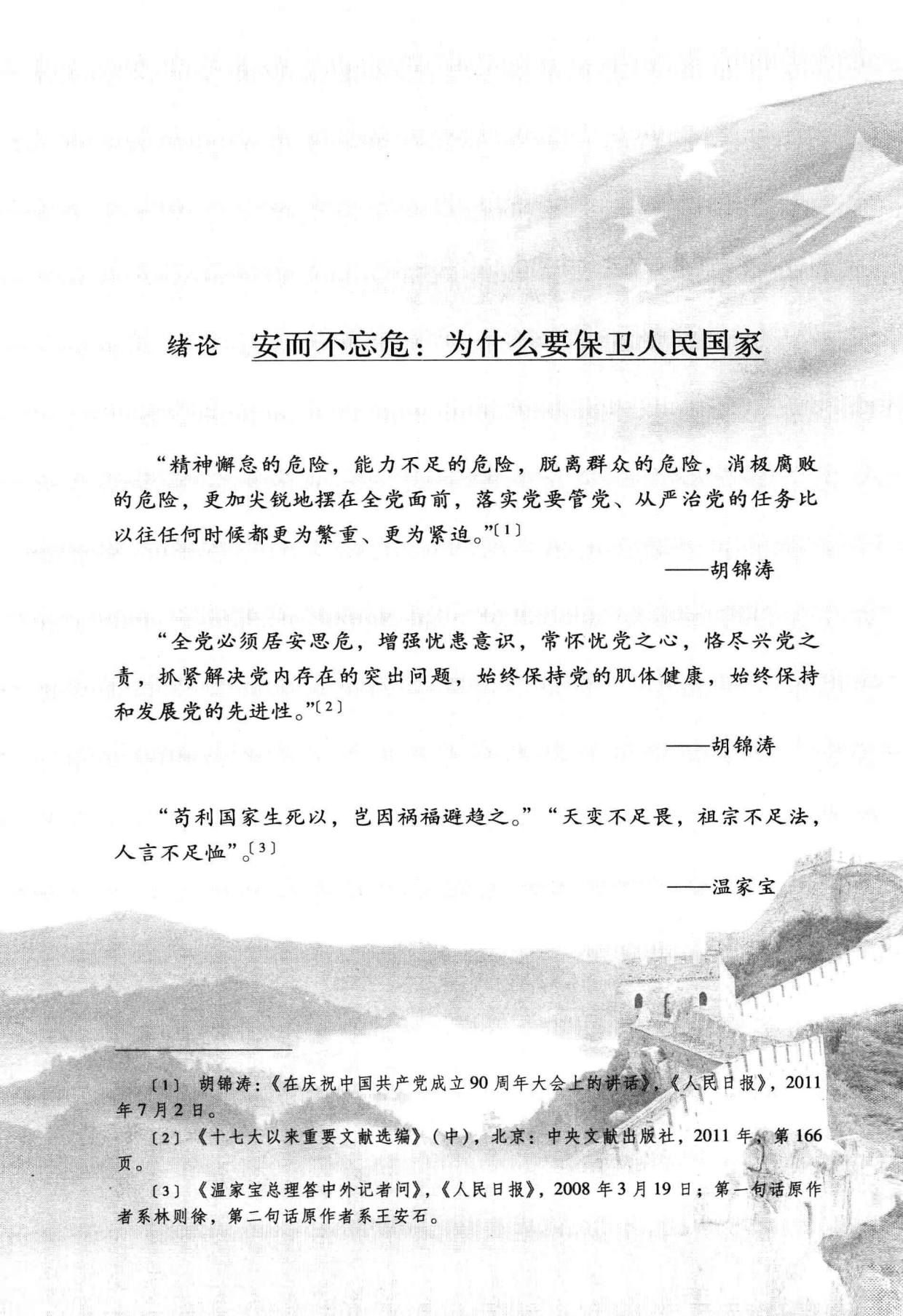
目 录

绪论 安而不忘危：为什么要保卫人民国家	(1)
一、国家面临分裂挑衅的挑战	(6)
二、国家面临腐败侵蚀的挑战	(7)
三、国家面临社会矛盾凸显的挑战	(11)
四、国家面临行政成本加重的挑战	(13)
五、国家面临资源环境瓶颈加剧的挑战	(15)
第一章 为什么说是“中国之路”	(23)
一、关于中国发展前景的国际争论	(25)
二、中国之路的命题	(30)
三、中国之路的历史过程	(31)
四、中国之路的分析框架和主要观点	(35)
五、中国之路的探索与创新	(40)
六、中国之路的特点与经验	(50)
七、小结	(54)
第二章 为什么要树立现代法治稳定观	(63)
一、以人为本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核心	(66)
二、动态性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前提	(68)
三、公正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基石	(72)
四、民主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关键	(78)
五、法治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根本	(82)
六、和谐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要旨	(85)
七、可持续性是现代法治稳定观的本质	(87)

第三章 为什么要构建强国家	(95)
一、加强国家制度建设是构建强国家的根本保障	(101)
二、加强国家能力建设是构建强国家的必由之路	(123)
第四章 为什么要构建强社会	(167)
一、构建强社会是适应社会空前大变革推进现代化的 需要	(170)
二、构建强社会要求发展壮大中产阶层	(190)
三、构建强社会要求稳妥整合中产阶层	(208)
第五章 为什么说民族分裂主义是国家安全的最大威胁	(237)
一、什么是民族分裂主义	(239)
二、民族分裂主义是恐怖主义的强大动力源	(241)
三、“东突”分裂主义是中国国家安全的严重威胁	(243)
四、“藏独”分裂主义是中国国家安全的严重威胁	(246)
第六章 为什么要从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促进民族交融一体和 繁荣一体	(251)
一、充分认识促进民族交融一体、建构和强化国族认同的 特殊重要性	(254)
二、善于借鉴和吸取国际上处理民族问题的成功 经验和失败教训	(259)
三、与时俱进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 面促进民族交融一体和繁荣一体	(264)
第七章 为什么要高度重视反腐败问题	(281)
一、发展是硬道理，反腐败也是硬道理	(283)
二、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制度和廉政制度建设 的历史回顾	(284)
三、我国反腐败工作的历史经验	(287)
四、腐败问题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290)
五、完善纪委体制转变纪委职能	(293)
六、中央领导人需要继续坚持和践行反腐败 政治承诺	(294)
七、反腐败的根本出路在于建立国家廉政体系	(297)

第八章	为什么要高度重视保障公民权利问题	(301)
一、	宪法赋予和保护公民广泛的自由和权利	(304)
二、	宪法赋予公民的人身自由权利至为根本	(311)
三、	宪法赋予公民的言论自由权利至关重要	(314)
四、	宪法赋予公民与权利相对称的义务	(319)
第九章	为什么要高度重视人的不满和抗争问题	(327)
一、	社会挫折理论	(330)
二、	归因理论	(337)
三、	控制权转让理论	(339)
四、	从众理论	(340)
五、	匿名理论	(341)
六、	紧急规范理论	(342)
七、	价值累加理论	(343)
八、	资源动员理论	(347)
九、	政治过程理论	(351)
十、	社会建构理论	(354)
十一、	冲突功能理论	(357)
十二、	挫折重组理论	(358)
第十章	为什么要高度重视控制行政成本问题	(369)
一、	全国行政成本总量的演变态势	(374)
二、	全国行政成本相对比例的演变态势	(379)
三、	全国人均负担的行政成本的演变态势	(382)
四、	全国行政成本的弹性系数的演变态势	(384)
五、	全国行政成本的波动性特点	(389)
六、	全国行政成本的经济效益的演变态势	(393)
七、	全国行政成本上升的直接原因	(396)
八、	小结与对策	(412)
第十一章	为什么要学习毛泽东思想关于处理社会矛盾的思想	(419)
一、	辩证认识矛盾的普遍存在和双重作用	(421)
二、	科学分析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性质和原因	(422)
三、	准确把握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基本方法	(424)

第十二章 为什么要学习“中国之路”关于社会治理的思想	(435)
一、加强社会治理是维护稳定推进现代化的客观需要	(437)
二、加强社会治理是以民主法治为主导的系统工程	(448)
三、加强社会治理亟需抓好当前重点工作	(456)
后记 感恩伟大的人民国家	(471)



绪论 安而不忘危：为什么要保卫人民国家

“精神懈怠的危险，能力不足的危险，脱离群众的危险，消极腐败的危险，更加尖锐地摆在全党面前，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任务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繁重、更为紧迫。”〔1〕

——胡锦涛

“全党必须居安思危，增强忧患意识，常怀忧党之心，恪尽兴党之责，抓紧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始终保持党的肌体健康，始终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2〕

——胡锦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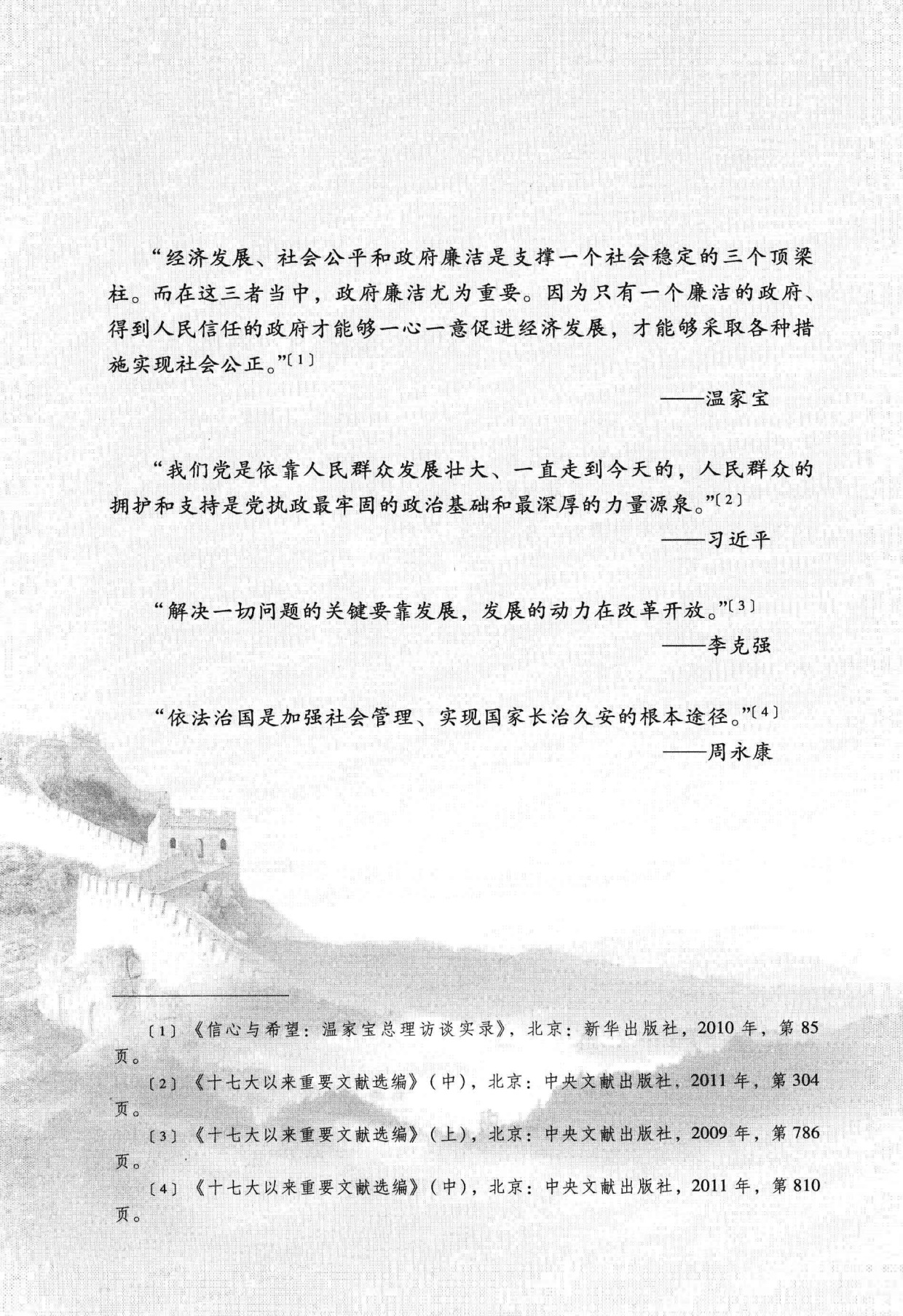
“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3〕

——温家宝

〔1〕 胡锦涛：《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1年7月2日。

〔2〕 《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166页。

〔3〕 《温家宝总理答中外记者问》，《人民日报》，2008年3月19日；第一句话原作者系林则徐，第二句话原作者系王安石。



“经济发展、社会公平和政府廉洁是支撑一个社会稳定的三个顶梁柱。而在这三者当中，政府廉洁尤为重要。因为只有一个廉洁的政府、得到人民信任的政府才能够一心一意促进经济发展，才能够采取各种措施实现社会公正。”^{〔1〕}

——温家宝

“我们党是依靠人民群众发展壮大、一直走到今天的，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是党执政最牢固的政治基础和最深厚的力量源泉。”^{〔2〕}

——习近平

“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要靠发展，发展的动力在改革开放。”^{〔3〕}

——李克强

“依法治国是加强社会管理、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途径。”^{〔4〕}

——周永康

〔1〕 《信心与希望：温家宝总理访谈实录》，北京：新华出版社，2010年，第85页。

〔2〕 《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304页。

〔3〕 《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786页。

〔4〕 《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810页。

我们所处的时代是一个空前伟大的时代，是一个财富空前迸发的时代，是一个生机活力空前四射的时代。我们正创造着一个空前的盛世，我们伟大祖国的现代化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我们伟大祖国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充满着无限希望和光辉前景，不但全国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得到了空前的改善，而且全国人民的自由和人权得到了空前的保障和增进。但是无须讳言，我们所处的时代并不太平，这是一个矛盾凸显的时代，一个风险增生的时代，一个焦虑不安的时代。先哲云：“天下之患，最不可为者，名为治平之事，而其实有不测之忧。坐观之变，而不为之所，则恐至于不可救。”胡锦涛强调：“我们在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所肩负任务的艰巨性和繁重性世所罕见，我们在改革发展稳定中所面临矛盾和问题的规模和复杂性世所罕见，我们在前进中所面对的困难和风险也世所罕见。”^{〔1〕}安而不忘危、治而不忘乱、存而不忘亡的告诫之声始终环绕着我们！

首先，我们完全有理由为我们国家取得的巨大成就而自豪。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成立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发生了空前的历史变革和社会进步。特别是1978年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据统计，在1978年~2010年的32年间，按可比价格计算，中国经济年均实际增长率达到9.9%，国内生产总值（GDP）从3645.2亿元增长到401202亿元，在世界的排名从第10位上升到第2位，超过日本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人均国民总收入在世界的排名从第175位上升到第125位；国家财政实力大幅增强，国家财政收入从1132.3亿元增长到83101.5亿元，年均（名义）增长率达到14.4%，按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实际增长率8.5%；中央宏观经济调控能力大幅增强，中央财政收入从175.8亿元增长到42488.5亿元，年均（名义）增长率达到18.7%，按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实际增长率12.6%；人民生活得到显著改善，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从343元增加到19109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从134元增加到5919元，

按可比价格计算，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实际增长率均达到7.3%；人口寿命越来越长，全国人口平均预期寿命从67.77岁（1981年）增长到约74岁；国民受教育程度越来越高，国民人均受教育年限从4.2年（1982年）上升到9年，每十万人拥有的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口从615人增加到8930人。^[2]同时，在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等各方面都取得了空前的成就和进步。在政治建设方面，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废除了实际上存在的领导干部职务终身制，确保了国家政权机关和领导人员有序更替，积极推进法治国家建设，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全国人民享受着空前广泛的自由和权利。在文化建设方面，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努力推进核心价值观建设，精神文化产品空前丰富，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得到大力弘扬，全国人民的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多彩。在社会建设方面，大力推进社会公平正义，保持社会持续稳定，着力保障全国人民的教育权、就业权、住房权、健康权等各项社会权利，在推动和保障全国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等方面取得了持续的有效进展。总之，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在全国人民的发奋图强和共同努力下，具有五千多年文明历史的中国正迎来了空前的历史性大变革和大进步，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正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

与此同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们面临的矛盾、问题、风险和挑战。“思所以危则安矣，思所以乱则治矣，思所以亡则存矣。”在一个全球化日趋深入、国际竞争日益激烈的开放世界，我们之所以能够取得伟大的现代化建设成就，最基本的前提在于，我们是一个主权国家，而且是一个大国^[3]。这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她有相对足够的国防和军事力量保障我们的国家安全，保障我们能够有相对安全的国际环境，保障我们人民的安全，保障我们的人民能够集中精力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同时，她有足够的内政力量保障我们的国内安全，保障我们能够有相对安全的国内环境，保障我们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保障我们的人民能够集中精力进行物质文化财富的创造活动，保障我们的人民能够安居乐业。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无论是从国际方面看，还是从国内方面看，没有国家就不可能我们今天的一切，保卫国家就是保卫我们人民自己！不但如此，我们还必须认识到，国家本身就是由一个国家领土上的居民（人民）所组成的，人民对于国家既有权利又有义务，国家权力的行使要保障人民的安全、自由

等权利和福祉，人民有监督国家权力、规制国家权力等诸多权利，有效忠国家、依法纳税、保卫国家安全等诸多义务。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人民是国家之本，没有人民就没有国家！保卫人民的权利和福祉就是保卫国家，保卫人民就是保卫国家自身，就是保障国家的生存、发展和壮大。我们既要保卫（人民组成的）国家，又要保卫（国家主体的）人民。为了防止偏向任何一方，我们突出强调要保卫“人民国家”^[4]。因为，首先，我们讲的“人民国家”不同于所谓的“臣民国家”或“王朝国家”、“部族国家”或“部落国家”、“宗教国家”或“政教合一国家”，它强调的是人民是国家的主体、政府服务人民、政府和人民相互制衡又和谐共生，是一种强调把保护人民权利的国家观和保护国家利益的人民观有机统一起来，把公民意识、公民权利与义务对称、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和国家意识、国家权力与责任对称、国家主权在国际法面前一律平等有机统一起来的现代国家观。其次，也因为现实世界中，很多国家的人民与国家（政府）的关系往往并不和谐，特别是国家权力具有自主性和扩张性，国家权力可能被滥用和异化，可能侵蚀公民的安全、自由等权利，损害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发展活力；国家权力也可能被少数特殊利益集团所左右，发生“国家被俘获”的问题，致使国家不能成为人民利益和社会公平正义的代表，难以保障和增进公民的安全、自由等权利；国家权力也可能孱弱无力，难以实施有效的国家治理，难以保障和增进人民的安全、自由等权利。例如，在不少国家，国家权力往往难以有效实施，有些甚至陷于“部落国家”各自为政、一盘散沙的状况，国家能力严重缺失，致使难以完成现代民族国家的构建，甚至使国家陷入部族纷争、民族纷争和地方纷争交织的危险之中，国家面临分裂和战乱危险，国家统一和国家安全面临严重挑战，严重的如苏联在1991年底全面解体，一分为15个国家。在一些国家，国家权力被极少数家族集团所垄断，缺乏主权在民的现代观念，国家实质上还处在“臣民国家”的状态，人民缺乏作为国家公民的自由和权利，缺乏公民权利和公民意识，整个国家也处于贫困落后或死水一潭的停滞状态^[5]。还有一些国家，政府往往寅吃卯粮、过度透支国家财力使国家债务累累^[6]，甚至引发国家（政府）破产危机。对此，我们一定要从战略和长远的角度，深刻正视我们国家前进中面临的种种问题和危险，科学应对挑战，更好地保障和增进人民的安全、自由等各项权利，正确处理人民的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妥善处理政府与人民的关系，努力把我们的人民国家保护好、

建设好、发展好。

那么，我们国家到底面临哪些重大的挑战呢？

一、国家面临分裂挑战的挑战

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是我们国家最基本也是最核心的国家利益。那么，我们国家的统一和领土完整是不是已经高枕无忧了呢？答案是令人忧虑的。因为，我们国家一直面临分裂势力对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的现实挑战，境内外分裂势力的分裂活动是我国国家安全面临的巨大挑战。在未来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下，特别是在国际敌对势力加紧实施分化中国、遏制中国战略的大背景下，在民族主义意识复兴和民族分裂主义思潮沉渣泛起的大背景下，维护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保障国家主权和国家安全的形势将是严峻复杂的。

首先，国家的完全统一还未彻底实现，台湾问题始终是影响我国国家安全统一的重大现实问题。这方面，虽然我们已经在2005年3月制定了《反分裂国家法》，也终究有能力实现祖国的完全统一，但是由于国际政治和安全环境的复杂性，由于台湾岛内政治因素的复杂性，反对“台独”分裂势力的斗争将是极其严峻复杂的艰巨任务。

其次，新疆、西藏民族分裂势力是影响我国国家安全的重大现实威胁。在新疆境内外的“东突”势力集民族分裂主义、宗教极端主义、暴力恐怖主义于一身，从事旨在把新疆从中国分裂出去的政治活动和暴力活动由来已久，特别是1933年在喀什建立的所谓“东突伊斯兰共和国”和1944年在伊犁建立的所谓“东突共和国”，虽然在历史上分别只存在不到3个月和20个月，但却成了境内外“东突”势力分裂活动的“旗帜”。新中国成立以来，“东突”势力的分裂活动仍然不断，爆炸、暗杀、投毒等恐怖活动时有发生，特别是2009年7月5日实施了乌鲁木齐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致使197人死亡、1700多人受伤，给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民族关系和社会稳定造成了严重危害。“大量事实表明，民族分裂势力及其活动是影响新疆社会稳定的主要危险，新疆地区存在的分裂与反分裂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尖锐的，有时甚至是十分激烈的。”^[7]在西藏境内外的“藏独”分裂势力是影响西藏社会稳定的主要危险。在国际敌对势力的支持下，特别是从1959年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分裂集团公然发动武装叛乱以来，“藏独”

分裂势力在境外大肆制造所谓“西藏独立”的舆论，特别是打着宗教和“非暴力”的旗号，在西方国家到处从事旨在把西藏从中国分裂出去的政治活动，诬蔑和攻击我在西藏压制宗教信仰自由和侵犯人权，损害我国家形象和国际环境。在境内，“藏独”分裂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分裂活动，甚至制造社会骚乱和暴力恐怖事件，特别是先后制造了1989年拉萨“3·5”骚乱事件和2008年“3·14”骚乱事件，严重危害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民族关系和社会稳定。“东突”势力、“藏独”势力是影响我国国家安全的重大现实威胁，一旦有相应的国际大气候和国内小气候，他们阴谋把新疆、西藏从中国分裂的罪恶活动就会更加明显地浮出水面。^[8]对新疆、西藏地区的分裂与反分裂斗争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对维护我国边疆地区安全稳定和国家安全统一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我们相当一部分人还缺乏清醒的认识。如果说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始终是我们的第一要务和中心任务，那么维护国家安全统一则始终是我们的第一责任和前提条件。面对国际敌对势力分化中国、遏制中国的险恶用心和战略图谋，面对“台独”、“东突”、“藏独”等分裂势力妄图分裂中国的现实威胁，面对境内外敌对势力利用民族问题分化中国的严峻形势，保卫人民国家、维护国家统一不仅是我们的基本义务，而且是我们面临的紧迫任务，事关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战略全局，事关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二、国家面临腐败侵蚀的挑战

腐败是全球各国普遍面临的一大毒瘤，是一个全球性问题。改革开放以来，由于中国正处于经济社会双重转型的变革时期，腐败是我国面临的重大政治挑战。必须深刻认识腐败的严重危害，清醒地认识到腐败是中国面临的重大政治风险的最大危险源，也是中国面临的经济风险、社会风险和文化风险的重大危险源，是对国家安全的严重威胁，也是对人民利益的严重损害。

从政治方面看，腐败对中国共产党和政府肌体的健康构成严重危害，腐蚀党和政府机关的工作人员，破坏政策和法律的公平实施，侵蚀党和政府的政治权威和合法性，损害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对党的执政地位和国家的长治久安构成严重威胁，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的生死存亡。

从经济方面看，腐败对经济发展和国家财富造成了最为严重的损失，

包括寻租性腐败、地下经济腐败、税收流失行性腐败、公共投资与公共支出性腐败在内的各种滥用公共权力谋取私人利益的腐败行为，不但造成巨大的直接经济损失，而且扭曲市场经济的资源配置作用，损害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机制和市场秩序，扭曲激励机制，降低投资（包括外国投资），妨碍创新，损害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影响经济效率的提高。^[9]据估算，20世纪90年代后半期腐败造成的经济损失平均每年在9875亿元至12570亿元之间，占GDP的13.2%~16.8%。^[10]近年来，腐败虽然得到一定程度的遏制，但从查处涉案金额过亿元的特大和重大腐败案件来看，腐败造成的经济损失仍然是相当严重的。

从社会方面看，腐败是中国最大的社会污染，具有很强的外部负面效应，是引发社会不满情绪的重要原因，对社会和谐稳定构成严重威胁。腐败不创造新的财富，只是将大量社会财富、国家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国有资产、公共资源转移到少数特殊利益集团及其利益相关者身上，破坏财富的公平分配，影响财富的创造和生产，影响人们公平竞争和上升流动的渠道和机会，破坏社会公平正义，助长“仇官”、“仇富”心理，诱发和加剧人们的不满情绪，容易引发社会对立。古希腊先哲亚里士多德一针见血地指出：“群众对自己不得担任公职，不一定感觉懊恼，他们甚至乐于不问公务，专管家业；但一听到公务人员正在侵蚀公款，他们就深恶痛绝；他们因此而感觉自己在名利两方面都有所损失了。”^[11]不但如此，当社会不满情绪突出时，腐败甚至会成为诱发社会动乱的导火索和重要诱因。

从文化方面看，腐败对社会正常的道德和价值观产生严重的腐蚀和扭曲作用，影响人们的公平正义观，助长特权思想、宗法观念、“走后门”等封建主义残余思想和唯利是图、拜金主义、享乐主义等资本主义腐朽思想，加剧转型期的文化失调、道德失范、价值观紊乱。

实际上，面对改革开放的复杂形势，我们党和政府对腐败的严重危害的认识是十分清醒的，始终强调要把反腐败斗争作为事关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大事来部署和推进。邓小平同志强调：“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12]“要整好我们的党，实现我们的战略目标，不惩治腐败，特别是党内的高层的腐败现象，确实有失败的危险”。^[13]在分析1989年国内动乱时，邓小平更是深刻地指出：“这次出这样的乱子，其中一个原因，是由于腐败现象的滋生，使一部分群众对党和政府丧失了信心。因此，我们首先要清理自己的错误”。^[14]江泽民同志强调：“反对腐败是关系党和国家生死

存亡的严重政治斗争。我们党是任何敌人都压不倒、摧不垮的。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绝不能自己毁掉自己。如果腐败得不到有效惩治，党就会丧失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警钟长鸣。”^[15]朱镕基同志强调：“我们一定要奋发图强，励精图治，把我们的政府建设成一个廉洁的、高效的、廉价的政府。”“我们自己要清正廉洁，才能惩治腐败，否则做不到。”^[16]胡锦涛同志强调：“执政基础最容易因腐败而削弱，执政能力最容易因腐败而降低，执政地位最容易因腐败而动摇。”^[17]“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18]温家宝同志强调：“要把反腐倡廉建设摆在重要位置，这直接关系政权的巩固。”^[19]习近平同志要求：“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经受住权力、金钱、美色的诱惑考验，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浩然正气。”^[20]在党和政府的不懈努力下，反腐败斗争取得了显著成绩，初步遏制了腐败的快速蔓延态势，但是腐败现象仍然处于“易发多发”的状况。^[21]

根据中央纪委公开发布的数据^[22]，据统计，在1982年~2010年期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处分违纪违法党员多达383.7万人，平均每年处分违纪违法党员13.2万余人。其中，在党的十二大以来的五年中（1982年~1986年），全国纪检机关共查处违纪党员650141人，其中开除党籍的151935人；在党的十三大以来的五年中（1988年~1992年），全国各级纪检机关共查处党内各类违纪案件874690件，处分党员733543人，其中县团级干部16108人，地师级1430人，省军级110人，共开除党籍154289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给予刑事处罚的党员42416人；党的十四大以来，从1992年10月至1997年6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731000多件，结案670100多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69300多人，其中开除党籍121500多人，被开除党籍又受到刑事处罚的37492人；在受处分的党员干部中，县处级干部20295人，厅局级干部1673人，省部级干部78人；查处的大案要案主要有：原中央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书记陈希同和北京市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宝森严重违纪违法案，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欧阳德受贿案等。党的十五大以来，从1997年10月至2002年9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861917件，结案842760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846150人，其中开除党籍137711人；被开除党籍又受到刑事追究的37790人；在受处分的党员干部中，县处级干部28996人，厅局级干部2422人，省部级干部98

人；查处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成克杰、江西省原副省长胡长清、公安部原副部长李纪周、沈阳市原市长慕绥新等一批腐败分子和湛江、厦门特大走私案等大案要案。党的十六大以来，从2002年12月至2007年6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677924件，结案679846件（包括十六大前未办结案件），给予党纪处分518484人；查处原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陈良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郑筱萸等大案要案。党的十七大以来，全国纪检监察机关每年都要查处十多万件违纪违法案件。例如，2008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28516件，结案127949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33951人，其中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4518人；全国共查办商业贿赂案件17506件，涉案金额39.7亿元；2009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34504件，结案132808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38708人；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5366人；全国共查办商业贿赂案件15548件，涉案金额39.1亿元；2010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39621件，结案139482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46517人，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5373人，立案、结案件数、党纪政纪处分人数、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人数同比分别增长3.8%、5%、5.6%、0.1%；全国共查办商业贿赂案件1.59万件，涉案金额42.66亿元，案件数和涉案金额同比分别增长2.3%、9.1%。^[23]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开发布的工作报告的数据^[24]，据统计，1982年~2010年，全国检察机关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127.5万余件，年均查处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4.4万件。其中，1982年~1987年，全国检察机关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等犯罪案件18.8万余件；1988年~1992年，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等案件214318件，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95818人；追缴赃款赃物计人民币25.8亿元；共查办了犯有贪污受贿罪的县处级以上干部4629名，其中厅局级干部173名，省部级干部5名；1993年~1997年，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387352件，通过办案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29.2亿余元；共起诉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的被告人181873人，其中，有县处级领导干部2903人，地厅级干部265人，省部级干部7人；1998年~2002年，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207103件232505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20多亿元；2003年~2007年，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179696件209487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